

凤阳县益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凤阳县刘府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4 月 3 日凤阳县益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凤阳县益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凤阳县刘府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凤阳县益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环保设施施工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共 11 位，会议邀请 3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根据《凤阳县益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凤阳县刘府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验收调查的范围为：镇区溢流污染控制工程、刘府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及尾水湿地工程、刘府旁路湿地（林下湿地）及河道修复工程。镇区溢流污染控制工程：包含截流工程和调蓄站，截流工程建设内容：设计截流管道 3.1km，截流管管径为 d800~d1000。压力管采用 DN150 球磨铸铁管，采用顶管施工方式；设计智慧截流井 9 个。调蓄站建设内容：建设半地下调蓄池型式的调蓄池 1 座，占地面积 0.95ha，设计调蓄规模 4500t，处理规模 1500t/d。采用预处理+硅砂调蓄+接触氧化+混凝沉淀+过滤+消毒处理工艺。

刘府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建设内容：对刘府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提升改造，更换污水处理构筑物。提升改造后，处理规模仍为 3000t/d，采用“预处理+生化处理（A2O）+深度处理”处理工艺，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其中 COD、氨氮及 TP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

尾水湿地：在污水厂北侧建设尾水湿地工程，占地面积约 1.68 公顷，处理规模 3000t/d，采用强化处理+多级组合人工湿地的湿地净化处理工艺，设计出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标准。

河道生态修复：主要为在现状水下地形的基础上以恢复沉水植物为主，同时配合水生动物调控、挺水植物恢复等措施，实现水质的净化和改善。共修复河道 16.2 公顷，长约 7.5 千米，包含刘府河、禹塘河、小界沟及泰山水库生态修复工程。

刘府河旁路湿地：位于刘府河王桥南侧林地，占地面积约 12 公顷，其中水面面积 4.68 公顷。设计处理规模 50000 吨/天，建设沉淀塘、接触氧化塘、表流湿地、沉水植物涵养林，出水水质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

智慧监管工程建设河道监测断面 6 处，截流井水质监测 9 处，湿地智慧监管系统 3 处，调蓄站控制中心 1 处。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 年 7 月 23 日，项目经凤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凤发改投资【2020】382 号）。本工程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取得项目环评批复，于 2024 年 12 月进行竣工调试。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调查的范围为：镇区溢流污染控制工程、刘府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及尾水湿地工程、刘府旁路湿地（林下湿地）及河道修复工程。原环评报告中河道生态修复工程中泰山水库河道生态修复全部取消、小界沟和禹塘河取消了水生植物部分；小界沟旁路湿地工程取消；智慧监管工程工程量减少；原环评报告中武店镇第三污水处理厂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项目对照环评建设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施工期：施工废水在施工现场设临时沉淀池沉淀后用于现场抑尘；清淤采用原位固化技术，余水经絮凝、沉淀工序处理；生活污水依托租赁民房的污水设施。

营运期：建设调蓄站及各污水处理厂，新增污水处理构筑物及相关辅助设施，保证出水水质达标

2、废气：

施工期：设置围挡、洒水等防尘措施；加盖篷布、减少运输车辆的跑、冒、滴、漏；保持施工场地清洁、封闭施工等措施；

营运期：调蓄站、刘府镇生活污水处理厂采用集中收集+生物滤池除臭。在污水预处理区、污水处理区和污泥处理区设废气收集装置，收集后各设 1 套生物滤池除臭装置后分别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施工期：选取低噪声施工设备、加强管理及机械设备维护、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禁止夜间施工等措施。

营运期：选取低噪设备、基础消声、减振、建筑隔声、加强管理及机械设备维护、周边绿化等。

4、固体废物

施工期：生活垃圾由附近居民区垃圾收集点收集清运；建筑垃圾清运；清淤产生淤泥及砂石采用原位固化技术。

营运期：生活垃圾、水草植物、栅渣、沉砂、废包装材料、污泥设垃圾桶及一般固废贮存处收集暂存后综合处置；废化验试剂及包装材料、在线监测废液设危废暂存间收集暂存后交有危险废物处理

资质单位处理。

5、生态保护措施：施工期控制施工占地范围；合理安排施工工期；施工结束应及时进行土地整治。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刘府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已经采取的废气治理、噪声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措施有效，对项目区环境没有产生不利影响。总体而言，建设项目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凤阳县刘府河流域水污染防治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生产和环保管理，保证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避免污染事故的发生。
- 2、加强公司的环保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凤阳县益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9 日